

证券代码：838282

证券简称：三惠建设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月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浦口区行知路2号创展大厦A座23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2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惠强先生
- 开会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和子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年度，公司和子公司拟向宁波银行、中国邮政储蓄银行、渤海银行、民生银行、中国建设银行、南京银行、招商银行、江苏银行、中国工商银行、交通银行、平安银行、中国农业银行、紫金农商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，公司控股股

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惠强先生及其配偶、公司董事会秘书梁芊女士、公司董事卜华宁先生、公司股东惠佳群女士以其个人信用、财产、股权无偿为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、抵押、质押，担保金额拟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。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0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到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惠强、卜华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董事会

2023年1月4日